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光电

公告编号：2016-026

##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李国平先生通知，李国平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4月5日，李国平将其持有5,345.45万股高管锁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69%）质押给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4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6,851.5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7.41%，李国平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本公司股份为11,177.95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6.33%，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18%。

特此公告。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6日